

磴口县水利局

关于《磴口县农村供水保障(管网更新改造)工程》中标人资质过期无法履约，取消中标资格的告知函

内蒙古和通水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磴口县农村供水保障(管网更新改造)工程于2025年06月24日开标，经评审小组推荐，内蒙古和通水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于2025年06月25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经我单位核查，中标公司(内蒙古和通水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于2025年06月30日到期(即将到期)，我单位于2025年6月26日与贵公司约谈签订合同及资质有效期等相关情况并发函告知贵公司递交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

依据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

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工作的通知》(内建行函(2024)4号)和《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延长建设工程企业资质临时证书有效期的通知》(内建行函(2025)11号)等文件规定。贵公司在资质到期前应提前3-6个月办理资质延期相关工作，而贵公司回函，于2025年6月29日才提出资质延期申请，中标后资质到期，无法履约其责任全部由贵公司自己承担。

依据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2025年6月24日发布的《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临时证书有关工作的提示》临时证书有效期届满前未申请延续的，逾期自动作废。

鉴于该项目工期紧张，急需签订施工合同，入场施工，贵公司无资质施工，无法按要求签订合同，无法进行履约，中标资格无效。为项目顺利进行，按照相关规定顺延第二中标候选人实施该项目。

特此告知。

